

三、补充耕地方案

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桐庐县2010年度计划第七批次建设用地					
被占用耕地面积	11.8371					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桐庐县人民政府					
补充耕地承担单位	桐庐县国土资源局					
补充耕地方式	委托补充					
	自行补充	✓				
缴纳耕地	收费标准	20万元/公顷				
开垦费情况	缴纳金额	236.7420				
对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						
项目名称	部备案号	验收文号	可新增耕地面积	已补充面积	可补充面积	本项目补充面积
桐庐县瑶琳琴溪村造地项目(2008)	33012220090008	杭造地办[2009]10号	1.7	1.6984	0.0016	0.0016
桐庐县瑶琳镇皇甫村造地项目(2008)	33012220090007	杭造地办[2009]10号	17.3104	14.2522	3.0582	3.0582
桐庐县瑶琳镇桃源村新坞畈垦造耕地项目	33012220100006	杭造地办[2010]13号	8.8052	0	8.8052	8.7773
合计			27.8156	15.9506	11.865	11.8371
已 完 成 补 充 耕 地 情 况						
已补充耕地面积	合 计		其 中			
			开 发	整 理	复 垦	
	11.8371		11.8371			
备注						

填表责任人：周 鑫

审核责任人：黄 伟